

## **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开前 6 天，董事会就会议时间、地点、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董事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金猛先生主持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经董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<筹建绿色低碳研究院之合作协议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

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于 2021 年 11 月 6 日与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、浙江工业大学绍兴研究院（以下简称“丙方”）共同签署《筹建绿色低碳研究院之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，三方计划共同出资成立浙工大-德创绿色低碳研究院（以下简称“研究院”），在研究院联合开展低碳领域应用基础研究和人才培养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刊登的《关于签署研究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基于甲乙丙合作三方权利与义务对等的原则，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，拟对已签订的协议中约定的关于出资金额的条款进行补充约定，一致同意乙方在原 500 万元出资额的基础上新增出资 500 万元。合作协议补充协议生效后，未调整的协议条款仍按原协议执行；已调整的协议条款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经董事会审慎考虑，同意公司与浙江德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浙江工业大学绍兴研究院共同签署《筹建绿色低碳研究院之合作协议补充协议》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金猛先生和赵博先生回避表决，其他董事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6 日